

**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情况**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于2021年08月07日以邮件、微信、钉钉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2021年08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媛媛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**二、会议审议情况**

**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2021-034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年08月18日